

# 询价公告

## 草街航电枢纽 2023-2025 年度工作船舶保险

### 1. 询价条件

草街航电枢纽 2023-2025 年度工作船舶保险已具备发包条件，询价人为重庆草街航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。根据实际工作需要，现计划对该项目采取公开询价方式确定服务单位。

### 2. 项目概况及询价范围

#### 2.1 项目概况

草街航电枢纽工作船舶航发司 1 号和航发司 2 号船舶所有人为重庆航运建设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，重庆草街航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是重庆航运建设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航发司 1 号和航发司 2 号的船舶险保单期限将于 2023 年 01 月 10 日 24:00 到期；根据实际工作需要，为降低和减小企业风险，拟对草街航电枢纽两艘工作船舶进行续保至 2026 年 1 月 10 日 24:00。船舶、人员概况及投保情况见第四章。

#### 2.2、本次询价项目最高限价金额 **28.71 万元**

2.2.1 满足第四章各技术条款的前提下，本次询价项目费用采取单价计量。

2.2.2 请报价人注意报价不得高于或等于此最高限价，否则报价将被否决。

### 3. 报价人资格要求

3.1、报价人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，申请人或其总公司具有由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（原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）颁发的保险经营许可证。

3.2、2017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报价人完成过 1 个及以上船舶保险项目业绩。

3.3、报价人商业信誉良好，没有违法和行政处罚记录。报价人应做信用承诺（格式详见第五章《信用承诺书》）并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，否则报价将被

否决：

(1) 被人民法院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[www.creditchina.gov.cn](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))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在被执行期内；

(2) 被列入《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信用管理暂行办法》规定的重点关注名单且记分达到 12 分且在记分有效期内；

(3) 被列入《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信用管理暂行办法》规定的重庆市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失信惩戒对象名单（以下称黑名单）且在有效期内；

(4) 被国家、重庆市（含市或任意区县）有关行政部门处以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，且在处罚期限内；

(5) 被重庆市相关行政部门暂停在渝承揽新业务且在暂停期内。

#### 4. 报价文件的递交

4.1、报价文件递交地点：重庆市合川区草街街道草街航电枢纽生产管理大楼

4.2、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：挂网公告后第四天 14 时 00 分（公告发布当日不算）。

4.3、逾期送达的、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密封的报价文件，将予以拒收。

4.4、采用邮寄等其他方式递交报价文件的，所有风险由报价人自行承担。

4.5、其他要求：不接收到付邮件。

#### 5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5.1、本次询价公告及结果公示将在重庆高速公路集团官方网站 (<http://www.cegc.com.cn/gw/newsInfoMenu.html?id=42&key=2>)、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平台 (<http://gstb.cegc.com.cn:8081>) 上发布。

5.2、凡愿意参加的潜在报价人，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报价递交截止时间前，在本项目公开询价公告中的获取方式（链接）自行下载。不管报价人是否下载，

均视为已知晓公开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有关事宜。本项目不需要报名，直接提交报价文件。

## 6. 联系方式

询价人：重庆草街航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重庆市合川区草街镇草街电站生产管理大楼 312 室

联系人：陈老师（报价文件接收人） 王老师（技术负责人）

电 话：13627688544      15923093087

## 7. 监督部门

监督部门：重庆草街航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023-42463669

重庆草街航运电力开发有限公司

2022年12月23日

